

情系老屋

文/王飒飒

杜牧曾说：“自悲临晓镜，谁与惜流年。”老屋就像一面残酷的镜子，无论你是青春年少，还是白首衰颜，流逝的记忆都会真真切切地摆在眼前。面对堆满砖头的院子，过去的画面在某个瞬间倾泻而至。

有个老人，身着白色衬衫，坐在不远处长满了青苔的桥沿上，安静地凝望着远处。这幅黑白相间的水墨画，像黑白默片一样，安静地为你记录，与你共享。

远处跑来三个孩子。一个孩子拿着一根很长的竹竿，手里提了一个透明的袋子，另外两个唧唧喳喳地跟在后面。三个荡漾着笑容的孩子奔向老人，张开双臂，像小鸟归家一样。那时的夏天不需要空调，不需要电脑，只要带上童心即可。知了尖叫着你的愉快，溪流流淌着你的热情，你是否还记得鱼塘里的龙虾和



田野里的蚯蚓？

彩霞染天的时候，三个孩子在屋前的空地上围着桌子满足地吃着。吵吵闹闹的气氛，还有说不完的乐趣在那座老屋上空环绕着。时光如梭，斗转星移，虽说年边的屋子早已过了幼稚的时代，但是每每在这时才发觉自己还是这样渴盼年轻，渴盼留住

岁月。

当时小小的篱笆，如今已经攀上了对面的黑瓦白墙，宛若一位纤弱的江南女子，婷婷地坐在东南角，含情脉脉地注视着地上的房屋。而老屋在那么多年的风雨沧桑后化成了我们的记忆，在这细微的变化中变得更加静谧和安详。

爱的高度

文/王新梅



大学毕业后，她就住在市里住下了。先是住单位的房子，后来嫁给老公又搬进了新房。房子一百多平米，落地的大窗户，在市里唯一的小高层上，一切都体体面面的。

没过几年，在乡里上班的父亲退休后，也和母亲搬到了市里。父母亲本不愿搬的，农村住着多畅快，前后是茵茵的绿物，能吃的菜还是不能吃的草和树，鸡鸭鹅叫唤在身边，这样的生活母亲喜欢。可几个孩子都搬到城里了，孩子们忙，回一趟村里多不容易，父亲劝说下母亲只好同意了。

母亲生二哥的时候，没满月就喂猪喂牛，受了风寒，腿烙下风湿病，走路多了关节疼。她和哥哥依着母亲的想法在郊区寻了处平房。200多平米，三间小房。虽比不上农村房子宽大，可母亲已经很高兴了。母亲就是不喜欢那些高楼。亲戚家有人搬到某小区的二楼，母亲一年也去不了两次。高，爬的人累，母亲说。其实母亲不是怕累，是腿病这几年越发重了，喝药也起不了作用。

郊区巷子的路没有修好，打的也到不了门口，还得再走二百米才行，而且她又那么忙。从不安渐渐到心安理得，她去母亲那里越来越少了，忙的时候一个月才去一趟母亲那里。母亲怕坐电梯，但想女儿了，偶尔就来了。她埋怨母亲非要住那么远的郊区，去一趟都不方便。

刚过夏至，她身上起了好几处芥子。此起彼伏七八处，一走路就疼。单位准了假，她在家休息。

老公出差还没回来，她得自己做饭吃。龋牙咧嘴忍着痛煮面，门铃响了。是母亲端了饭送来，绿豆米饭，还有绿豆汤。

因为疼，她在床上躺了一天。

第二天中午母亲准时来了。打开了饭盒是苦瓜鸡蛋煎的饼子。昨天她说这种饼子在餐厅里吃过，母亲竟然就做了拿来。下午母亲除了端来绿豆粥，又提了个瓜。

整整三天，她一步也没迈出房子。终于在第四天的时候，大腿上和屁股上起的芥子流出了浓，身体一下轻盈了许多。她洗了澡，打算出去走走。

她像以往一样把门锁好，出了门去按电梯。电梯指示灯没亮，才知道电梯坏了。只好一步步下楼。出了单元门，她看到门旁边贴了张告示——是电梯坏了，告知居民暂时不能使用电梯。转身时，她不经意间瞥见通知的落款时间。啊！她楞住了，是从她卧床休息那天起。原来，母亲这三天连电梯也没得坐，全是从一层一层爬上来的。七层呀！她抬头朝自己家看去，她第一次觉得自己的家那么高，可母亲的腿，她的心揪住了。想起那顿顿清蒸下火的饭菜，还有那足有十斤重的瓜，她的眼眶湿润了。

一双干净的手

文/喻云

从我记事起，爷爷的手就开裂了，和干风的土坯墙一般，时不时地落下一些碎片来。北风猛烈撕扯的季节，那些被时光打开的缝隙里，就会流出暗红的泪来。现在，当我不时地想起那双手，想起那些掌上的沟壑，想起那些暗红的泪，便能感觉一种来自无尽岁月的痛，遥远而清晰。

爷爷说不痛。爷爷随手从猪圈边，抓一把褐色的泥土，来回搓着，搓着，土疙瘩和阳光和时光一起，从爷爷两扇大手掌中间落下来。落下来。仿佛疼痛也跟着，一片一片，落在了冬天的大地上。爷爷摊开手掌时，我看到，那些被岁月风干的裂缝，重又被泥土缝合了。严整而细密的针脚，让一双碎裂的手，在冬天的阳光下，一如既往地完整。爷爷“呵呵”地笑几声，展开了额上那几条皱纹。

不脏吗？爷爷说不脏。土疙瘩是干净的。摸土疙瘩的手是干净的。

在大队里养猪时，即便一双沾了新鲜的猪屎，爷爷仍说不脏，伸手便去抓红薯吃。被奶奶伸手拍了回去。“去。洗手去。”奶奶常对我喊这话，但对爷爷说这话时的表情和语调，明显不同，让我的心底，毛茸茸地长出许多羡慕和嫉妒。

冬天，闲时，奶奶还拉着爷爷老树根一样的手，为他擦菜油，呵暖气。记忆中，那时节，没

甘油，或者护手霜一类物品。就连菜油，也精贵得很，舍不得多擦。所以爷爷的手，在记忆里，好似没有真正地完整过，如一只远古时候的黑陶瓶，一片一片碎裂着。

虽然，我一直嫌弃这手的脏和破，可我不得不承认，它也有它自己的好。夏夜，纳凉。趴在满天的星光下，爷爷只需用手掌轻

我便把一根蒿草，或一截子玉米秸，射进猪槽。然后看猪，瞪着一双大眼瞧我。而我，瞪着一双小眼睛瞧猪。那年头，猪比人享受。猪们是大队里的财产，人可以吃不饱，人可以穿不暖，可一定要让猪吃饱饭，让猪睡暖和。夏天还好。大冬天，檐上的冰棱子，一串串从檐口，直挂到地上。有闲的村人，都躲在朝南的土墙下，



轻轻地抚摸我的脊背，便能为我解痒。我在爷爷破碎的掌纹下酣然入眠。直到露水上来，星光淡去。我何时进了屋，爷爷又何时出了门。直到第二天清晨，阳光把我打醒，我仍浑然不觉。

儿时，父母活太忙，没时间照看我，一直把我丢在爷爷家。我于是做了爷爷的小尾巴，常跟着爷爷，去养猪场。爷爷喂猪时，

拢着手，缩着脖子，就着阳光的温暖，荤荤素素地讲一些话。偶尔见一个艳一点的女人，摇摆着水磨样的屁股路过，便一整天，蹲在那里，说关于女人和眠床的荤话。这时候，爷爷，大约是村里最忙的一个。大冷的天，要让猪们睡暖和，真还有点近乎梦想。只要有太阳，爷爷便把猪窠草，用草扒子翻出来，在太阳底下曝一天。到晚上，再送

“不放下”的智慧

文/小小鑫

不放下是执著的附属品，因此才会有“一览众山小”的视野。不放下是意志的锁链，因此才会有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的情怀。所以，不放下是一种坚守，是一种精神，是一种智慧。

有时候，放下未必是正确的选择。坚定一个梦想，无论前进的路走得多么艰难，我们都不顾一切地去实现梦想，这才是不放下的最高境界。因为不放下才能得到意想不到的东西，不放下是为了更好地前进。

在历史的长路上，总有人不放下自己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

感。屈原不放下天下，在路上上下下求索。范仲淹心忧天下，于是在岳阳楼上高声疾呼：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。”杜甫孤坐在破茅屋中，质问上苍：“何时眼前突兀见此屋，吾庐独破受冻死亦足。”更有鲁迅先生，在布满阴霾的路上，面对军阀的长枪利炮，以一支笔杆呐喊“我以我血荐轩辕”，唤醒了沉睡的中国。

不放下是当脚下有荆棘时，还继续向前走，直到看见远处有耀眼的光芒。在美国作家海明威的《老人与海》中，我们看到了永不放弃的桑提亚哥。虽然他最后空手而归，但他并没有放下坚

持、自信。桑提亚哥之所以给我们留下了震撼人心的身影，就是因为他永不放下的精神。

在追求理想的过程中，有些人坚持不懈，永不放弃。因为他们懂得失败乃成功之母。有时，我们不放下，也许能看到万木成林的壮观和百花斗艳的美丽，而放下手中的一切，你可能会一无所有。我们只要坚持不懈，就永远有希望。“立功立德两弹一星震寰宇，爱党爱国三山五岳仰功勋”的朱光亚选择了不放下，才会在新中国成立不久，在极度困难的条件下研发出两弹一星，使国人激动万分。“并蒂雪莲”胡

忠、谢晓君夫妇选择了不放下，凭着坚持不懈的信念，才会十年如一日地在高原上义务支教，感动国人。

马克思曾说：“生活就像海洋，只有意志坚强的人才能到达彼岸。”不错，选择了不放下，表明我们都有一颗坚强的心。而正是这颗心，才能带领我们穿透乌云，看见风雨后的彩虹。

不放下是前进的动力，是坚持不懈的信念，是我们的不二选择。因为不放下会让我们变得执著，而执著过后，必会见到彩虹。不放下，会给我们人生的道路增添一笔色彩。

非常感受

来稿请发送到邮箱 dhwbaianqie@163.com